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2018年1月5日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董事」)胡春元先生(「胡先生」)提交的書面辭職報告。胡先生因個人工作原因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及其在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和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職務。

由於胡先生的辭職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人數少於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根據中國《公司法》、《關於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胡先生的辭職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出新任獨立董事後生效。在此期間，胡先生仍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獨立董事的職責及其在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中的職責。

胡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及本公司監事會沒有意見分歧，亦沒有其他有關其辭職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會謹此對胡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胡偉

董事長

中國，深圳，2018年1月5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吳亞德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龔濤濤女士（執行董事）、劉繼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燕女士（非執行董事）、范志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春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陳曉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